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证券简称：东百集团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—015

##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提前发出。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七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七人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（报告全文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事先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### 二、《关于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的议案》（方案全文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）

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同意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的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5日